



全球化妝品及個人護理品牌禁用柔珠承諾評比

有些柔珠是一種微小塑膠製品，通常被添加在清潔或個人護理用品中，像是牙膏，洗面液，磨砂和沐浴露等，主要是為了增加去角質的功能，但有時候純粹只是追求一種美感。

綠色和平東亞分部針對全球30大化妝品及個人護理品牌¹，調查禁用柔珠承諾的執行力分析，以四個面向作為評比標準，讓消費者了解哪些品牌可以保護海洋，哪些品牌仍繼續污染海洋。

1. **承諾及資訊透明度**：包括是否提出禁用柔珠承諾，且其承諾是已公開聲明。
2. **定義**：品牌禁用柔珠承諾的定義內容。
3. **期限**：實踐禁用柔珠承諾的時程表。
4. **承諾適用範圍**：禁用是否涵蓋全球市場及所有產品。

評比計分基於化妝品及個人護理品牌回覆綠色和平調查，以及品牌公開資訊。每個面向都是以相同的權重計分，一個面向最高為 100 分，總分最高可達 400 分。

四個類別的計分方式解釋如下：

1. 承諾淘汰與資訊透明 - 是否承諾淘汰柔珠？資訊是不是公開且能輕易了解？

100分 - 公開承諾

60分 - 公開承諾，但是需特別要求才能看到

30分 - 非公開承諾

0分 - 沒有承諾

2. 對於柔珠的定義：品牌如何在承諾中定義柔珠？有任何限制嗎？是否略過關鍵面向？

100分 - 定義包括所有產品裡所有種類塑膠、所有功能，所有型式的塑膠柔珠，尺寸是5mm以下。若限制塑膠種類、產品種類、尺寸限制和塑膠柔珠功能，則每項扣20分。

3. 時程表：品牌需要多久來達成承諾

100分 - 已完全淘汰或不再使用柔珠

60分 - 在兩年內會淘汰

20分 - 超過兩年或訂定一個時程來淘汰

0分 - 未設定年限

4. 全球承諾：這份承諾是涵蓋全球所有市場嗎？所有旗下產品嗎？

100分 - 100%完全適用在全球的所有產品

50分 - 只適用在部分產品或部分市場

0分 - 沒有全球承諾

這份評比中，綠色和平諮詢Fauna & Flora總部，以了解企業承諾淘汰使用微塑膠的執行狀況。

¹ Greenpeace East Asia selected these 30 global personal care and cosmetic companies based on their sales revenue according to 2015 Euromonitor data.

<p>1. Beiersdorf 拜爾斯道夫</p> 	<p>拜爾斯道夫 Beiersdorf 為德國個人保養公司，旗下品牌包括 Nivea、La Prairie 及 Eucerin。於 2015 年排名全球第 7 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定義：「小於 5 毫米(mm)的固態聚乙烯顆粒。」(40) ● 期限：2015 年底 ● 全球：是 ● 替代品：「單一原料或其複合物，以下列物質(INCI)為基材：微晶纖維素、纖維素、氫化蓖麻油、水合二氧化矽。」 ● 分數：340/400 ● 意見：拜爾斯道的禁用柔珠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太過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柔珠僅限於聚乙烯這種塑膠，而非所有類型。 2. 未提及在所有產品類型中的使用情形。 3. 未提及柔珠在各種功效產品中的使用情形。 <p>拜爾斯道夫Beiersdorf的免洗產品中也仍使用其他固態、不可溶的塑膠聚合物(如尼龍/PA)，顯示他們持續使用各類塑膠材料，不限制使用在其狹隘的柔珠定義範圍內。因此，這種禁用柔珠承諾是有漏洞的。</p>
<p>2. 高露潔-棕欖 Colgate-Palmolive</p> 	<p>高露潔-棕欖是位於美國的個人保養及家居用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Sanex、Palmolive 及高露潔 Colgate；於2015年為全球第4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從 2014 年底起 ● 定義：「柔珠是刻意添加、小於 5 毫米且不溶於水的固態塑膠顆粒，通常含於沖洗型個人保養品，用於去角質或清潔。」(40) ● 全球：是 ● 分數：340/400 ● 替代品：「天然材質，如荷荷巴微粒」 ● 意見：高露潔-棕欖的禁用柔珠承諾未達嚴格標準，因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狹隘地侷限於去角質及清潔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2. 僅限於某些沖洗型個人保養品，而非所有產品不清楚是否所有塑膠類型均包含在定義中。
<p>3. L Brands</p> 	<p>L Brands是美國的個人保養及家居用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維多利亞的秘密Victoria's Secret、PINK、Bath & Body Works 及 La Senza；於2015年為全球第6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6 年 1 月 ● 定義：「LBrands 承諾在 2016 年將旗下品牌洗手皂及磨砂中任何刻意添加、小於 5 毫米、不溶於水且用於去角質或清潔的固態塑膠柔珠全部移除。」(40) ● 全球：是 ● 分數：340/400 ● 替代品：「我們將使用非塑膠材質的替代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意見：L Brands 禁用柔珠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定義太過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肥皂及磨砂特定產品類型，而非所有產品。 2. 僅適用於去角質或清潔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3. 不清楚是否適用所有塑膠類型。 <p>L Brands 應在官網公開更多關於禁用柔珠的承諾，以及公開相關產品中的柔珠替代品細節。</p>
<p>4. 漢高 Henkel</p> 	<p>漢高 Henkel 是位於德國的個人保養、居家照護及黏著技術公司，旗下品牌包括 Persil 及 Schwarzkopf；於 2015 年為全球排名第 11 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定義：「在化妝品產品中的固態微塑膠顆粒 (塑膠顆粒大小介於 1 微米至 5 毫米)。」(40) ● 期限：2016 年初 ● 全球：是 ● 替代品：「使用從乳酸聚合物(INCI：聚乳酸)所生產的剝離材質。除此之外，目前正在測試含浮石、核桃殼及二氧化矽(無奈米)配方。」 ● 分數：340/400 ● 意見：儘管排名良好，禁用柔珠的承諾仍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其對柔珠的定義太過狹隘或模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沖洗型」產品。 2. 定義中的尺寸限制較小，而非涵蓋所有小於5mm者。 3. 未提及柔珠功效是否有限制。
<p>5. 克蘭詩 Clarins</p> 	<p>克蘭詩是一家法國皮膚保養及化妝品公司，2015 年排名全球第26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方資料 ● 定義：「沖洗型產品中的塑膠柔珠」 ● 期限：自 2014 年 12 月起 ● 全球：是 ● 替代品：「天然而且可充分更新材質所衍生的纖維素微珠，可生物降解且無毒物釋出。」(20) ● 分數：320/400 ● 意見：克蘭詩對於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太過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限於沖洗型產品種類，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2. 未提及是否涵蓋各種功效所用的柔珠。 3. 未提及是否禁用所有塑膠類或只有某些類型。 4. 未提及柔珠是否有大小限制。
<p>6. 聯合利華 Unilever</p>	<p>聯合利華是總部位於荷蘭的個人保養、居家用品及食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p>

<p>Group</p> 	<p>Dove、Vaseline 及 VO5。在 2015 年是全球第 3 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從 2014 年底起 ● 定義：「由於擔心累積於海洋及湖泊中的塑膠微粒，我們在 2014 年停用塑膠磨砂柔珠。在此之前，僅有少數個人保養品中含有塑膠磨砂柔珠，如洗面乳、肥皂、沐浴露及沐浴乳。我們會使用柔珠，是因為柔珠能溫和清潔毛孔，移除皮膚表面的死細胞，許多人喜歡這樣的暢快感，而這些柔珠通常由聚乙烯製成。」(20) ● 全球：是 ● 分數：320/400 ● 替代品：「杏桃核、玉米粉、浮石粉、二氧化矽及核桃殼。」 ● 意見：聯合利華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太過狹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限於聚乙烯這種塑膠，而非所有塑膠類型；而且僅適用於磨砂用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2. 僅限於洗面乳、肥皂、沐浴露及沐浴乳特定產品，而非所有產品。 3. 未提及柔珠大小是否有限制。
<p>7. Botica Comercial Farmacêutica</p> 	<p>Botica Comercial Farmacêutica 是位於巴西的美容及個人保養公司。在 2015 年排名全球第 20 大個人保養公司。以下資訊來自於 O Grupo O Boticário。</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6 年 7 月 ● 定義：「用於去角質產品中的聚乙烯微粒。」 「於2016年7月之前，O Grupo O Boticário 所有產品將停用柔珠。」(20) ● 全球：是 ● 分數：320/400 ● 替代品：「O Grupo O Boticário 已經使用替代原料，這是我們永續性策略的一部分。」 ● 意見：O Grupo O Boticário 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其對柔珠的定義侷限於兩方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淘汰限於聚乙烯這種塑膠，而非所有塑膠類型。 2. 僅適用於去角質產品，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3. 未提及是否涵蓋各種大小的柔珠。 4. 未提及所用柔珠的功效是否有限。 <p>Botica設限柔珠的定義，僅認定產品中特定的球體柔珠，而非涵蓋所有形狀。Botica並未直接回應調查結果，以上表述基於其官方公開資訊。</p>
<p>8. 歐瑞蓮 Oriflame Cosmetics</p>	<p>歐瑞蓮為瑞典個人保養及化妝品公司，旗下知名品牌包括Nature's Secret, Optimals 及 Love Nature；在排名中並列第二。2015年是全球第30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定義：「用於化妝品中，具有去角質及清潔用途之合成或固態塑膠顆粒

	<p>，在海洋環境中無生物可降解性。除此之外，我們 2015 年 1 月起，在新開發的沖洗型產品中去除了塑膠閃亮顆粒，因此新開發的沖洗型產品已不含任何固態塑膠顆粒。」(20)</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期限：2016 年底 ● 全球：是 ● 替代品：「罌粟籽、杏仁殼、二氧化矽及糖。」 ● 分數：320/400 ● 意見：歐瑞蓮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在以下四個主要面向太過狹義或模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限於沖洗型化妝品這種產品類型，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2. 限於去角質及清潔特定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3. 限於非生物可降解塑膠類型。 4. 未提及是否有塑膠大小的限制。
<p>9. 資生堂 Shiseido Co</p> 	<p>資生堂為日本個人保養公司，旗下品牌包括Nars、思波綺Tsubaki及 Bare Minerals。於2015年排名全球第 8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到 2018 年為止 ● 定義：「我們定義『柔珠』為不溶於水的合成塑膠顆粒，用來清潔或去角質，顆粒大小為 5mm 以下 (無下限)；本公司自 2014 年 4 月起新開發的清潔產品，已不再含有柔珠。」(60) ● 全球：是 ● 分數：320/400 ● 替代品：「纖維素」 ● 意見：資生堂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太過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清潔或去角質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2. 僅適用於某些清潔產品，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p>10. 雅芳 Avon Products Inc</p> 	<p>雅芳是位於美國的個人保養、化妝品及居家用品公司。在 2015 年排名全球第 9 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7 年 ● 定義：「柔珠定義為刻意添加，小於 5mm、不溶於水、固態的塑膠顆粒，含於沖洗型個人保養品中，用於去角質或清潔。」 「雅芳新研發的洗面乳及沐浴乳等沖洗型產品不再使用合成塑膠柔珠作為去角質及清潔的成分。」(60) ● 全球：是 ● 分數：320/400 ● 替代品：「沉澱二氧化矽、氫化植物油珠及不同種子或殼類粉末。」 ● 意見：雅芳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太過狹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去角質或清潔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2. 僅適用於沖洗型產品，而非所有產品。

11. 科蒂 Coty In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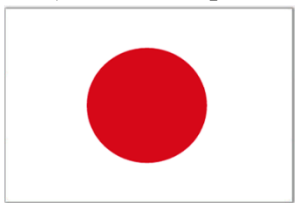


科蒂是總部位於美國的個人保養及化妝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 Adidas、Calvin Klein、Chloe 及 Marc Jacobs；2015 年排名全球第 10 大個人保養公司。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7 年
- 定義：我們「依照2015年美國聯邦無柔珠水域法(Microbead-Free Waters Act)的定義。」亦即「沖洗型化妝品」中的「任何小於5mm、用來去角質或清潔人體的固態塑膠顆粒。」(60)
- 全球：是
- 分數：320/400
- 替代品：「纖維素及生物可降解合成臘所衍生的生物可降解去角質柔珠。我們也持續尋找其他替代品。」
- 意見：科蒂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太過狹義。

1. 適用於去角質或清潔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2. 僅適用於沖洗型化妝品，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12. 花王 Kao Corp



花王為日本個人保養、清潔產品及化學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蜜妮 Biore、John Frieda 及 Curél；2015 年排名全球第 12 大個人保養公司。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6 年底

定義：「我們的定義是依據美國2015年無柔珠水域法或是日本化粧品工業聯合會 (Japan Cosmetic Industry Association) 的界定方式。以下為2015年無柔珠水域法的定義。

柔珠：任何小於5mm，用來去角質或清潔人體的固態塑膠顆粒。」相關美國法案也僅適用於「沖洗型產品」。(60)

- 全球：是
- 分數：320/400
- 替代品：「純粹天然衍生的材質」
- 意見：花王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太過狹隘：

1. 僅適用於去角質或清潔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2. 僅適用於沖洗型化妝品，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13. Natura Cosméticos



Natura Cosméticos是位於巴西的個人保養及家居用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 Ekos 及 Chronos；2015 年的排名為全球第 16大個人保養公司。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6 年
- 定義：「我們將不再使用聚乙烯作為去角質成份」(4)
- 全球：是
- 替代品：「以植物性材質為主。」
- 分數：340/4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意見：Natura Cosméticos禁用柔珠的承諾仍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其柔珠的定義太過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其僅限於聚乙烯單一種塑膠，而非所有類型。 2. 定義僅涵蓋產品中去角質的柔珠，而非所有可能會用到柔珠的其它功效。 3. 未提及柔珠是否有大小限制。
<p>14. 伊夫·黎雪 Yves Rocher</p> 	<p>伊夫·黎雪Yves Rocher為法國個人保養及化妝品公司。在2015年名列全球第29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但無公開相關聲明 ● 期限：從 2016 年 4 月起 ● 定義：「我們在 2014 年決定停止將塑膠微粒（聚乙烯柔珠）用於產品之中。」(40) ● 全球：是 ● 分數：300/400 ● 替代品：「杏仁或椰子粉等 100% 天然微粒。」 ● 意見：伊夫黎雪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含有許多限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侷限於聚乙烯這種塑膠，而非所有塑膠類型。 2. 未提及這項柔珠定義對於各種功效產品的適用情形。 3. 未提及是否有大小的限制。 <p>伊夫黎雪亦應公開相關承諾，改善並提供顧客透明資訊。</p>
<p>15. 利潔時 Reckitt Benckiser Group</p> 	<p>利潔時是位於英國的保健、衛生及家用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滴露Dettol、碧蓮Vanish 及 Veet；2015年排名全球第 27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8 年 ● 定義：「利潔時定義柔珠為小於 5 mm 的塑膠微粒或纖維，由聚乙烯 (PE)、聚丙烯 (PP)、聚對苯二甲酸乙酯 (PET)、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PMMA)、尼龍或其他非生物可降解材質所製成。在包括廢棄物流 (waste stream) 在內的可預見使用過程中，會分解成較小碎屑的 (小於 5 mm)的較大塑膠微珠 (大於 5 mm)，亦屬此定義範圍。」(40) ● 全球：是 ● 分數：300/400 ● 替代品：「矽膠(也稱為二氧化矽或親水矽膠)的顆粒，大小介於120到320微米」 ● 意見：利潔時的承諾效力有限，因其對柔珠的定義未達可接受標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涵蓋所有塑膠類型。 2. 未提及柔珠功效。 3. 未提及承諾是否適用於所有產品。
<p>16. 愛茉莉太平洋 Amore-Pacific</p>	<p>愛茉莉太平洋 Amore-Pacific為韓國個人保養、食品及化妝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雪花秀Sulhwaso、Innisfree 及 Etude House；2015年名列全球第15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5 年 12 月 ● 定義：「加入沖洗型產品中用作清潔或去角質且小於5mm的固態塑膠顆粒。」(40) ● 全球：是 ● 分數：300/400 ● 替代品：「某些礦物及植物衍生的天然材質，如二氧化矽及沸石等。」 ● 意見：愛茉莉太平洋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含有許多限制而使定義太過狹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沖洗型產品，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2. 僅適用於清潔及去角質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3. 未提及定義是否適用所有塑膠類型。 <p>愛茉莉太平洋亦應在官網公開相關承諾，提供給顧客透明的資訊。</p>
<p>17. 萊雅 L'Oréal Groupe</p> 	<p>萊雅為法國皮膚保養及化妝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美體小舖The Body Shop、蘭蔻 Lancôme、YSL 及碧兒泉 Biotherm；2015年名列全球第 2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7 年底 ● 定義：調查定義：「塑膠柔珠：任何刻意添加且不溶於水的 5mm 以下固態塑膠顆粒，含於沖洗型個人保養品中，用於去角質或清潔。」 網站定義：「聚乙烯柔珠 (塑膠微粒) 為小型顆粒，在三種化妝品 (去角質劑、洗面乳、沐浴露) 中作為磨砂用途」。(40) ● 全球：是 ● 分數：300/400 ● 替代品：珍珠岩(礦物基底)、果仁或其他天然聚合物粉末的複合物。 ● 意見：歐萊雅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其對柔珠的定義有限而太過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去角質或清潔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2. 侷限於聚乙烯這種塑膠，而非所有塑膠類型。 3. 侷限於去角質、洗面乳及沐浴露等特定產品種類，而非所有產品。
<p>18. 香奈兒 Chanel</p> 	<p>香奈兒是位於法國的時尚、美容及個人保養公司。2015 年名列全球第 19 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無公開聲明資料 ● 期限：已淘汰柔珠 ● 定義：「香奈兒並未在沖洗型產品中使用固態塑膠微珠。我們僅使用荷巴等天然微珠來發揮去角質的功能。因此我們所有的產品均符合 2015年美國聯邦『無柔珠水域法』。」在「沖洗型化妝品」中的「任何小於5mm，用來去角質或清潔人體的固態塑膠顆粒。」(60) ● 全球：是 ● 分數：290/3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替代品：「荷荷巴等純天然微珠」 ● 意見：香奈兒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太過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去角質或清潔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2. 僅適用於沖洗型化妝品，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p>香奈兒應在官網公開關於禁用柔珠的承諾聲明，藉以改善資訊透明度，還以消費者知情權。</p>
<p>19. 寶僑 Procter & Gamble</p> 	<p>寶僑為美國個人保養及居家用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歐樂B Oral-B、Downy、SK-II、潘婷 Pantene及歐蕾 Olay；2015 年名列全球最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7 年底 ● 定義：「柔珠通常在去角質產品中作為溫和的磨砂成分；其由聚乙烯所製成，亦可供於多種用途，例如為特定類型牙膏上色或用作某些口香糖的基質等。」「聚乙烯柔珠用於多種個人清潔及口腔護理產品中」(20) ● 全球：是 ● 分數：280/400 ● 替代品：「以常見的天然材質作為新的成分」 ● 意見：寶僑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侷限於聚乙烯這種塑膠，而非所有類型。 2. 僅適用於個人清潔及口腔護理產品，而非所有產品。 3. 僅適用於磨砂劑、著色劑及口香糖基底等特定用途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4. 未提及柔珠的大小是否有所限制。
<p>20. 嬌生 Johnson & Johnson</p> 	<p>嬌生是位於美國的個人保養、居家及藥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露得清 Neutrogena、可伶可俐 Clean & Clear、李施德霖 Listerine 及 Aveeno；2015 年名列全球第 6 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7 年底 ● 定義：「柔珠是行銷術語，意即合成塑膠磨砂/去角質劑，形狀不規則且非球型，大小約200-500um，成分為聚乙烯。」 「柔珠適合具有敏感肌膚及面皰的消費者使用，多個皮膚護理品牌均有使用，包括可伶可俐Clean & Clear 及露得清Neutrogena。」(20) ● 全球：是 ● 分數：280/400 ● 替代品：「纖維素及荷荷巴臘」 ● 意見：嬌生禁用柔珠的承諾遠低於可接受標準，其對柔珠的定義過於狹隘，主要侷限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磨砂及去角質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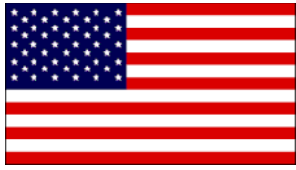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適用的微珠大小較為侷限，而非所有小於 5mm 者。 3. 僅適用於聚乙烯這種塑膠，而非所有塑膠類型。 4. 承諾僅限於皮膚保養品。 <p>嬌生也定義限制柔珠的形狀必須不規則，而非任何形狀。</p>
<p>21. 樂金 LG Household & Healthcare</p> 	<p>LG生活健康為韓國個人保養及居家產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后 Whoo、歐蕙 OHUI、菲詩小舖The Face Shop、倍麗兒Perioe及竹鹽牙膏；2015年名列全球第21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2016 年底 ● 定義：「柔珠定義為『固態合成塑膠顆粒，小於5mm，用於磨砂或清潔目的』，應用範圍限於『沖洗型化妝品』。」(60) ● 全球：是 ● 分數：280/400 ● 替代品：「纖維素及甘露聚醣等環保材質」 ● 意見：LG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十分有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侷限於沖洗型產品，而非所有產品。 2. 僅適用於清潔或去角質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3. LG 的定義也包括軟性合成塑膠顆粒。 <p>該公司應公開關於禁用柔珠的資訊，提高資訊透明度。</p>
<p>22. Puig</p> 	<p>Puig 為西班牙時尚、香水及個人保養公司，旗下品牌包括 Prada、Jean Paul Gaultier、蓮娜麗姿 Nina Ricci 及 Comme des Garçons；2015 年名列全球第 28 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但無公開相關聲明資料 ● 期限：無說明 — 「我們不使用塑膠柔珠」 ● 定義：「根據該產業的標準立場『非生物可降解的固態合成顆粒，大於 50微米並小於5mm，含於沖洗型化妝品中，用於清潔或去角質』。」(20) ● 全球：是 ● 分數：250/400 ● 替代品：「聚乳酸等生物可降解的有機材質」 ● 意見：Puig 禁用柔珠的承諾遠低於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侷限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柔珠的尺寸限制較小，而非適用於所有小於 5 mm 者。 2. 僅適用於清潔或去角質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3. 侷限於沖洗型化妝品等特定產品，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4. 侷限於非生物可降解的固態合成顆粒，而非所有塑膠類型。 <p>Puig 應在官網公開關於禁用柔珠的承諾，藉以改善並提供顧客透明資訊。</p>
<p>23. 高絲 Kosé Corp</p>	<p>高絲是位於日本的皮膚保養及化妝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雪肌精 Sekkisei、黛珂 Decorte 及吉麗絲朵 Jill Stuart；2015 年名列全球第 25 大個人保養</p>

	<p>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無公開聲明資料 ● 期限：自 2014 年起 ● 定義：「我們定義柔珠為非水溶性的固態合成塑膠顆粒，大小在5mm以下，含於個人保養品中，用來移除角質蛋白或清潔皮膚。」僅針對「新開發的產品」。(60) ● 全球：是 ● 分數：260/400 ● 替代品：「我們主要以植物衍生物及類似材質來取代柔珠。」 ● 意見：高絲禁用柔珠的承諾仍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定義太過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義僅適用於移除角蛋白或清潔皮膚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可能的功效類型。 2. 禁用柔珠的承諾僅適用於新開發產品，這是承諾中主要的漏洞，應立即將適用範圍擴大至全部現有產品。
<p>24. LVMH Moët Hennessy Louis Vuitton</p> 	<p>LVMH是位於法國的個人保養及化妝品公司，擁有許多品牌，如克里斯汀·迪奧與 Christian Dior、嬌蘭 Guerlain、Benefit 及 Kenzo；2015年名列全球第13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無公開相關聲明資料 ● 期限：2017 年 12 月 ● 定義：「我們的承諾是關於固態合成的非生物可降解塑膠顆粒，大小介於 50 微米及 5mm，用途為去角質及清潔。」(20) ● 全球：不詳 ● 分數：210/400 ● 替代品：「天然衍生物及合成臘」 ● 意見：LVMH 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過於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非生物可降解的塑膠，而非所有塑膠類型。 2. 侷限於尺寸限制較小的柔珠，而非所有小於 5 mm 者。 3. 包含限制為去角質及清潔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4. 不清楚承諾是否適用所有產品類型。 <p>LVMH 應在官網公開關於禁用柔珠的承諾，藉以改善資訊透明度。</p>
<p>25. 玫琳凱 Mary Kay</p> 	<p>玫琳凱 Mary Kay為美國個人保養及化妝品公司，2015年名列全球第24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無公開相關聲明資料 ● 期限：2017 年初 ● 定義：「柔珠（亦即聚乙烯微粒），因具有去角質特性而用於個人保養清潔產品。」(20) ● 全球：是 ● 分數：210/400 ● 替代品：「我們選擇水合二氧化矽取代聚乙烯柔珠。水合二氧化矽是安全而天然的解決方案，可用於沐浴露及沐浴乳等去角質皮膚護理配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意見： 玫琳凱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非常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聚乙烯這種塑膠，而非所有塑膠類型。 2. 僅適用於清潔產品，而非所有產品。 3. 只適用去角質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4. 未提及柔珠大小是否有限制。 <p>該公司應公開關於禁用柔珠的承諾，提供顧客透明資訊。</p>
<p>26. 葛蘭素史克 GlaxoSmithKline</p> 	<p>葛蘭素史克是總部位於英國的藥品及消費產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舒酸定 Sensodyne、牙周適 Parodontax、療黴舒 Lamisil 及潔美淨 Physiogel；2015年名列全球第 17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 無，尚處於評估階段 ● 期限： 待確認 - 但聲稱不使用柔珠 ● 定義： 「『柔珠』一詞表示任何刻意添加的微塑膠顆粒，最大直徑為5 mm，為非生物可降解的合成物質，且在生命週期及丟棄後以固態維持原有形狀，並含於沖洗型產品中用來去角質或清潔或磨砂，但不包括生物可降解塑膠所合成的柔珠；以及任何刻意添加且不溶於水的5mm 以下固態塑膠顆粒（含於沖洗型個人保養品中，用於去角質或清潔）。」 (40) ● 全球： 是 ● 分數： 190/400 ● 替代品： 未說明 ● 意見： 由於 GSK 尚未正式承諾停止使用柔珠，目前採行的定義也未達可接受標準，因此排名居於末段。因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侷限於去角質、清潔或磨砂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2. 僅適用於沖洗型產品，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3. 侷限於非生物可降解的塑膠，而非所有塑膠類型。 <p>GSK更進一步侷限柔珠為在生命週期及丟棄後仍維持原來形狀，而非包含所有形狀的微珠。</p>
<p>27. 雅詩蘭黛 Estée Lauder</p> 	<p>雅詩蘭黛為美國個人保養及化妝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雅詩蘭黛 Estee Lauder、MAC 及品木宣言 Origins；2015年名列全球第 5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 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 未說明 ● 定義： 「在清潔產品中所使用的小型塑膠微粒，具有溫和去角質功效」 (20) ● 全球： 未說明 ● 替代品： 未說明 ● 分數： 120/400 ● 意見： 雅詩蘭黛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對柔珠的定義太狹隘且模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適用於某些清潔產品，而非所有產品類型。 2. 僅適用於某些去角質功效的柔珠，而非所有功效類型。 3. 未提及是否涵蓋所有塑膠類型。 4. 未提及柔珠大小是否有限制。 <p>公司應為顧客提供透明資訊，公佈明確承諾期限，以及是否適用於全球市場上的所有產品。</p>
<p>28. 安麗 Amway</p> 	<p>安麗是位於美國的健康、美容及居家照護公司；2015年名列全球第22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無公開聲明資料 ● 期限：2017年初 ● 定義：「2017年初開始，我們將不再於個人保養品中使用塑膠柔珠。安麗持續致力開發對於經銷商、顧客和環境都安全的產品。」(20) ● 全球：未說明 ● 替代品：未說明 ● 分數:110/400 ● 意見：安麗公司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為定義太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限於個人保養品，而非所有產品。 2. 未提及定義是否涵蓋所有塑膠類型。 3. 未提及是否涵蓋所有功效的柔珠。 4. 未提及定義是否有柔珠大小限制。 <p>安麗必須改善其資訊透明度，公開關於柔珠的承諾與定義，讓顧客能夠根據完整資訊選擇產品。</p>
<p>29. 露華濃 Revlon</p> 	<p>露華濃是位於美國的皮膚保養、化妝品及香水公司，2015年名列全球第24大個人保養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諾：已承諾，相關聲明於其官網 ● 期限：未說明 ● 定義：「用於特定個人保養品中的小型塑膠球。」(20) ● 全球：未說明 ● 分數：80/400 ● 替代品：未說明 ● 意見：露華濃禁用柔珠的承諾未達可接受標準，因其對柔珠的定義在四個面向過於狹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僅限於某些個人保養品，而非所有產品。 2. 未提及是否涉及產品功效。 3. 未提及定義所包含的柔珠大小。 4. 未提及承諾適用於全部塑膠類型或僅限於特定種類。 <p>露華濃在定義柔珠中，局限柔珠的形狀為小型塑膠球，而非所有形狀。公司應為顧客提高資訊透明度，公佈明確承諾期限，以及是否適用於全球市場上的所有產品。</p>
<p>30. Edgewell Personal Care Brands</p>	<p>Edgewell為美國消費品公司，旗下品牌包括香蕉船 Banana Boat、</p>

GREENPEACE



Wilkinson Sword 及 Wet Ones ; 2015年名列全球第23大個人保養公司。

- 分數：0/400

Edgewell 的分數為零，因其未回應且查無公開資訊。但是Edgewell仍需遵守2015美國聯邦無柔珠水域法(Microbead-Free Waters Act)，該法案禁止製造和銷售柔珠沖洗式化妝清潔產品。該法將柔珠定義為任何固體塑膠顆粒並小於5mm，用於去角質或清潔人體產品。